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

**延期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及
變更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1)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2023年年度業績公告（「業績公告」）、(2)於2024年4月18日刊發的2023年年度報告（「年度報告」）以及(3)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之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一、延期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董事會作為股東週年大會召集人，於2024年6月14日收到本行股東Wealth Honest Limited（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股本約3.04%）通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提出的股東週年大會臨時提案。召集人根據有關規定同意向股東週年大會提交《關於徽商銀行2023年度利潤分配的提案》（「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及《關於徽商銀行回報股東特別分紅方案的提案》（「特別分紅方案臨時提案」）等兩項臨時提案作為新增決議案。有關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及特別分紅方案臨時提案的詳情請見本行日期為2024年6月1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及補充通告（「補充通告」）。

因就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及特別分紅方案臨時提案刊發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及補充通告的時間距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時間不足10個營業日，原訂於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2024年6月29日（星期六）上午9時正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B區304會議室舉行，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股東週年大會的各項議案。

二、延長關於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資格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

因延期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本行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資格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將由原定的2024年5月29日（星期三）至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調整為2024年5月29日（星期三）至2024年6月29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日）。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補充通告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行網站 www.hsbank.com.cn 閱覽。股東須將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H股股東）或本行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股東），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

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補充通告所載的補充決議案（即年度利潤分配臨時提案及特別分紅方案臨時提案），不會影響股東適當填寫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已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寄發予股東）的有效性。如果股東已有效地委任了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沒有填寫及寄回股東週年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該股東的代表將有權就補充通告中所載的補充決議案代表該股東自行酌情投票。如果股東並沒有填寫及寄回原代表委任表格但已填寫及寄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及有效地委任了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除另有指示外，該股東的代表將有權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載的決議案代表該股東自行酌情投票。

除本公告所述事項外，業績公告、年度報告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通告所載的其他事項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嚴琛
董事長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4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嚴琛及孔慶龍；非執行董事馬凌霄、王朝暉、吳天、左敦禮、Gao Yang（高央）、王文金及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黃愛明及徐佳賓。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